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SI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5**)

澄清公佈 及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 3.7 作出之公佈

本公佈乃卓亞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3.7、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潛在交易之公佈(「該公佈」)。本公司謹此刊發本澄清公佈,就潛在交易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供進一步資料,同時也向股東報告最新發展。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該公佈刊發後,就其中一項潛在交易(「可能交易」)的若干指示性主要條款曾經進行討論。根據指示性主要條款(尚沒有被各方同意),可能交易可能會涉及收購楊先生於本公司之權益及本公司發行新股份。可能交易倘若進行可能會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就全部已發行股份(除潛在投資者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按收購守則所界定)已擁有或同意將收購之股份外)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

雖然本公司不認為在該公佈刊發時任何潛在投資者就潛在交易作出任何真正的要約,但不 能排除股東因任何潛在交易完成而接獲全面要約的可能性。因此,根據收購守則,要約期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該公佈刊發日期)開始。

董事會謹此提醒各位,於本公佈日期,各方仍在協商並無法保證就潛在交易能夠達成或 將會簽立任何最終協議,或楊先生及/或本公司將批准或落實潛在交易。本公司將於必 要時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收購守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作進一步公佈。 遵照收購守則規則3.7,本公司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或收購守則之規定於有需要時發表每月公佈,列載潛在交易之進度。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i)合共1,451,540,000股已發行股份;及(ii)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七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認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本公司認股權可認購合共68,200,000股新股份。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並無其他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

交易披露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8,謹此提醒本公司之聯繫人(定義見收購守則,包括但不限於擁有或控制5%或以上本公司所發行的任何類別有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第(a)至(d)段)的人士)須根據收購守則之規定披露彼等就本公司證券所進行之交易。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8,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11全文轉載如下。

「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責任

代客買賣有關證券的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人,都負有一般責任在他們能力所及的範圍內,確保客戶知悉規則22下聯繫人及其他人應有的披露責任,及這些客戶願意履行這些責任。直接與投資者進行交易的自營買賣商及交易商應同樣地在適當情況下,促請投資者注意有關規則。但假如在任何7日的期間內,代客進行的任何有關證券的交易的總值(扣除印花稅和經紀佣金)少於100萬元,這規定將不適用。

這項豁免不會改變主事人、聯繫人及其他人士自發地披露本身的交易的責任,不論交易所涉及的總額為何。

對於執行人員就交易進行的查訊,中介人必須給予合作。因此,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人應該明白,股票經紀及其他中介人在與執行人員合作的過程中,將會向執行人員提供該等交易的有關資料,包括客戶的身份。」

上文提述之「執行人員」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之涵義。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潛在交易將會落實或最終能夠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沛怡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十八日

執行董事:

楊佳錩先生(執行主席)

陳學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辛羅林先生(榮譽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啟能先生

徐佩恩先生

衣錫群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佈的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

本公佈將刊載於聯交所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 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siancapital.com.hk。